



联合国  
粮食及  
农业组织



粮食和农业  
植物遗传资源  
国际条约

C

## 第16/2023号决议

### 为实现《国际条约》目标审议遗传资源 数字序列信息/遗传序列数据

#### 管理机构，

忆及第 16/2022 号决议要求秘书向管理机构第十届会议通报所有相关国际论坛在数字序列信息/遗传序列数据方面的进展，以审议这些进展对《国际条约》目标和运作的影响；

注意到自第九届会议以来其他相关国际论坛在数字序列信息/遗传序列数据方面的最新进展；

忆及第 7/2022 号决议要求秘书在《多年工作计划》所预计开展的数字序列信息/遗传序列数据评估中，纳入数字序列信息/遗传序列数据对《国际条约》第 9 条所述农民权利的可能影响；

1. **认识到**尚未形成数字序列信息/遗传序列数据的商定定义或正式术语，因此在商定术语之前仍使用“数字序列信息/遗传序列数据”。
2. **感谢**就获取和使用“数字序列信息/遗传序列数据”方面的能力建设需求提供信息的缔约方和利益相关方；
3. **欢迎**《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 15/9 号决定，其中商定公平和公正地分享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利用所产生的惠益；
4. **鼓励**《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在进一步制定分享遗传资源数字序列信息利用所产生惠益的方案时，考虑该方案如何支持《国际条约》，并适应其要求；
5. **要求**秘书继续监测所有相关国际论坛在数字序列信息/遗传序列数据方面的进展，

支持附属机构（特别是与加强获取和惠益分享多边系统、农民权利和可持续利用有关的附属机构）在处理这方面的问题时考虑到相关进展情况，并向管理机构第十一届会议报告；

6. **进一步要求**秘书继续与《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以及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秘书处就数字序列信息/遗传序列数据方面的任何活动进行协调，以确保一致性和避免重复工作；

7. **认识到**数字序列信息/遗传序列数据方面的事宜属于加强获取和惠益分享多边系统运行特设开放性工作组所审议的诸多事项中的一部分；

8. **邀请**加强获取和惠益分享多边系统运行特设开放性工作组研究在一揽子措施中处理数字序列信息/遗传序列数据的可能方式，同时考虑到《生物多样性公约》的进展情况，包括在制定多边机制方面的进展，以及其他相关论坛的举措；

9. **欢迎并认可**国际农业研究磋商组织各中心提供的技术支持和开展的行动，以缩小在生成、获取和使用数字序列信息/遗传序列数据方面的能力差距，并**建议**继续开展并加强这项工作；

10. **再次呼吁**各缔约方和其他有能力的利益相关方酌情促进提供财政资源和技术援助，**请**各缔约方及其他利益相关促进基于商定条款的技术转让、培训和能力建设及科学合作，以缩小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之间在“数字序列信息/基因序列数据”方面的现有能力差距，**请**缔约方及其他利益相关方提供有关此类活动的信息，并**要求**秘书汇编所提供的信息，供管理机构第十一届会议审议。